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楊家瑋
電話：02-27256354/1999轉6354
傳真：02-27205660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830890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（6740314_1083089084_1_ATTACHMENT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「108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-夢的N次方（基北場）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8年9月12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8167804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相關規劃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08年11月9日（星期六）至11月10日（星期日）。

（二）地點：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新北市瑞芳區瑞芳街60號）。

（三）開設班別及預計招收人數：由夢的N次方團隊講師及新北市教師共同規劃課程，預計開設19班，每班課程12小時，預計錄取960人，課程規劃說明如下：

1、國小組：共計開設7班，含國語2班、數學2班、英語1班、社會1班及自然1班。



金華國中 1080918



PZAA1086006385

2、國中組：共計開設6班，含國語1班、數學2班、英語1班、社會1班及自然1班。

3、國中小組：共計開設6班，含科技教育1班、藝文-視覺1班、藝文-表藝1班、藝文-音樂1班及閱讀2班。

(四)報名時間：108年9月9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起至108年9月22日（星期日）下午6時止（實際開放報名期間依官網公告為準）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至夢的N次方官網（<https://dream.k12cc.tw/>）點選「夢的N次方-基北場」進行報名，預計於108年9月26日（星期四）下午3時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。

(六)本案研習以新北市、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桃園市及離島縣市教師優先參加，本市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亦歡迎報名，錄取順序請參閱計畫。

三、本次研習活動不提供學員住宿服務；因活動場地週邊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，交通方式請參考實施計畫；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